

Zhuhai Development and Reform Bureau

请输入检索关键字





首页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2024年5月15日 星期三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通知公告

珠海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珠海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

信息来源: 珠海市发展和改革局 时间: 2022-08-26 17:46

珠发改能源〔2022〕53号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科技创新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国资委、市城管综合执法局、市政数管理局,珠海供电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保障能力,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有关决策部署,促进我市电动汽车充电市场的快速发展,提升我市电动汽车充电服务能力和水平,更好地满足市民群众的电动汽车充电需要,我局编制了《珠海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经征求各部门意见后完成修订,现予以印发,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我局反映。

珠海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8月26日

(联系人: 孔晓明, 2125783; 侯成, 电话: 2223962)

珠海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 (2022-2025年)

为深入落实国家、省市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保障能力,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有关决策部署,推动城市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助力我市实现绿色发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的通知》(国办发〔2020〕39号)《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发改能源规〔2022〕53号)《关于印发广东省发展汽车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行动计划(2021—2025年)》(粤工信装备〔2020〕111号),现就提升全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新能源汽车发展的部署,要立足新发展阶段,坚持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奋力推进经济特区"二次创业"加快发展,抓住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重大发展机遇,构建绿色经济体系,推行绿色出行方式,推广绿色消费模式,全面推动充电基础设施科学布局建设,加快构建智能、高效、便捷、安全的充电服务体系,提升充电服务保障能力,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二、总体目标

以"适度超前、车桩相随、智能高效"为原则,加强充电基础设施统筹规划。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分类合理布局,推动充电基础设施适度超前建设,争取到2025年,全市电动汽充电桩保有量达到4.68万个(含私人乘用车充电桩3.38万个)。持续优化车桩比例,不断提升充电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与智能化管理水平,提高居民电动汽车充电便利度,基本形成完善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总体充电服务保障能力满足我市电动汽车推广应用需求。

三、重点任务

(一) 推动充电服务信息资源共享

指导充电运营企业与珠海充平台互联互通,并依托珠海充平台与省粤易充平台对接,有效整合不同企业的充电服务平台信息资源,实现数据实时交换、对社会公众开放共享,促进形成统一开放、标准规范、竞争有序的充电服务市场,满足不同领域、不同层次的充电需求,提升电动汽车用户体验,提升我市充电基础设施管理效能。(市发展改革局、各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加快居民小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

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落实新建住宅配建停车位,100%预留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安装条件,预留的充电接口应靠近充电车位。规划住宅小区电力负荷配置应按照25%的充电设施同时使用进行配电设施规划,配电设施随住宅小区同步竣工验收。制定小区充电设施建设管理办法,理顺居民小区充电设施建设程序,打通充电设施 "最后一公里",加快开展"统建统营"、"有序充电"试点建设,不断提升私人充电桩建设能力。制定居住社区充电设施改造行动计划,明确行动目标、重点任务和推进时序,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及城市居住社会建设补短板行动,因地制宜推进社区充电设施建设。(市住建局、发展改革局、自然资源局,各区政府,珠海供电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 完善公共停车场充电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加快公共停车场充电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新建大型公共建筑物、社会公共及公共文娱场所等停车场,按不低于30%车位比例配套建设充电基础设施,优先考虑建设快充桩、超充桩,达不到比例的,规划部门不予审批,竣工验收不予通过。国有企业运营停车场按适度超前原则,2023年底前配建比例应达到30%。试点推进城市道路咪表停车位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公共停车场主管部门结合日常管理工作,加强巡检监督,按月向区充电设施主管部门反馈配建比落实情况,各区充电设施主管部门会同相关部门督促落实配建比。(市住建局、发展改革局、自然资源局、文化旅游局、国资委、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各区政府,珠海供电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 推进公务用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

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加快内部停车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鼓励使用专项债资金,采用"统建统营"模式,适度超前建设,2023年底前推动所属内部停车位充电基础设施配建比例不低于20%,2025年底前不低于30%。(各区政府,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国资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 加快行业专用充电基础设施建设

港口码头、公交、环卫、机场通勤等定点定线的公共服务领域电动汽车,采取停车场站配建慢充桩与道路沿线因地制宜布点快充桩相结合方式配建充电基础设施。出租、邮政快递、物流、租赁、公安巡逻等非定点定线运行的公共服务领域电动汽车,深挖内部停车场站资源配套建设公共充电基础设施,与城市公共充电基础设施高效互补。(各区政府,市公安局、市住建局、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市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 推动旅游景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

国家A级旅游景区结合实际按需建设充电基础设施,4A级以上旅游景区(海岛类旅游景区除外)应设立电动汽车专用充电区域。2023年底前,4A级以上旅游景区(海岛类旅游景区除外)停车位充电基础设施配建比例不低于3%,2024年底前不低于5%,2025年底前不低于10%,所有景区充电基础设施基本实现全覆盖。 (市文化旅游局、各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 推进城乡地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

按照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要求,结合城镇化建设和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提升村、镇充电基础设施覆盖水平。(市农业农村局、市住建局、各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 提升充电基础建设要素保障能力

一是加大规划引领和用地支持。加快编制充电基础设施发展规划。相关内容纳入国土空间规划,新建项目用地需配建充电基础设施的,将配建要求纳入土地供应条件;独立占地的集中式充电换电站用地,纳入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范围,按照加油加氢站用地供应模式,优先安排土地供应。二是简化建设审批手续。各居住区、内部停车场及个人停车位安装充电基础设施的,无需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手续。公共停车场建设充电基础设施,无需单独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手续。新建独立占地集中式充换电站,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应予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许可和施工许可手续。(市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发展改革局、各区政府,珠海供电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统筹协调

建立由发改部门牵头、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密切配合的协同工作机制,统筹制定区域内充电设施建设支持政策,协调推进重大事项,促进充电设施建设工作与电动汽车推广应用有序衔接,确保充电设施建设工作取得实效。

(二) 优化支持政策

将充电设施建设作为推进电动汽车发展、能源使用变革的关键性因素,加大充电设施建设、使用等环节补贴力度,构建覆盖多层级、各环节的完善充电设施补贴 政策体系,重点向保障型、充电运营商建设意愿不强,但关系充电网络建设的关键及薄弱点充电站倾斜,充分发挥政策的杠杆作用。

(三) 优化营商环境

以激发电动汽车充换电市场活力、保障行业健康发展为目的,营造便捷的准入环境、公平有序的竞争环境、规范透明的监管环境、优质高效的营商环境,努力构建市场化、法治化、便利化的充换电市场,促进市场要素自由流动,提高资源的配置效率,形成高效规范、公平竞争的电动汽车充换电统—市场。

(四) 强化安全管理

建立健全充电设施建设运营全过程安全监管机制,明确属地安全监管职责和行业主管部门的协同监管职责。推行充电设施设备准入机制,市内安装使用的充电设施产品均应取得合格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推动行业协会建立健全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维管理等规范。督促充电设施使用方加强日常巡视管理,充分应用远程监控等智能手段,确保充电设施使用安全。

(五) 引导舆论宣传

政府相关部门、电动汽车及充电设施行业相关企业以及新闻媒体等加大电动汽车及充电设施宣传力度,通过各种渠道积极向广大人民群众宣传发展电动汽车及充电设施的重要意义、先进技术及发展趋势,引导群众增强对电动汽车的认同感,促进社会各方关心、支持、参与充电设施建设,形成建设充电基础设施的强大合力,促进珠海市内充电基础设施高质量快速发展。

附件: 1.珠海市各区充电基础设施指导性建设 (2022-2025年) 目标表

2.珠海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分工表

附件下载:

附件1:珠海市各区充电基础设施指导性建设(2022-2025年)目标表.xls

附件2:珠海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分工表.xlsx

分享到: 🄏



主办单位:珠海市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珠海市政府大院5号楼4-6楼 网站标识码:440400003 网站地图

电话: 0756-2258815 传真: 0756-2254322

备案号:粵ICP备05026844 🧶 粤公网安备 44040202000161号 珠海市互联网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网站

